

证券代码:603829 证券简称:洛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1  
债券代码:113689 债券简称:洛凯转债

##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11月29日，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5日通过电话、微信、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3人、会议主持人方正女士召集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并按计划达到预期收益，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完成后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该行为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维护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内容与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人民币106,547,939.34元置换前期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上述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29 证券简称:洛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2  
债券代码:113689 债券简称:洛凯转债

##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 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 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凯股份”或“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并已由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XYZH/2024BJAA1210232)。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1	新能源及智能电网新型电力装备制造项目	31,655.28	28,243.10
2	补充流动资金	12,100.00	12,100.00
	合计	43,755.28	40,343.10

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同时，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低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金额，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 and 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和置换情况  
(一)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推进，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截至2024年11月1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款合计为人民币103,415,702.02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金额
1	新能源及智能电网新型电力装备制造项目	282,431,000.00	103,415,702.02
2	补充流动资金	121,000,000.00	-
	合计	403,431,000.00	103,415,702.02

(二) 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费用合计为人民币8,632,237.32元(不含税)，截至2024年11月1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承销及保荐费、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资信评级费等发行费用为人民币3,132,237.32元(不含税)，其余发行费用人民币5,500,000.00元已自筹资金总额中扣除。

(三)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XYZH/2024BJAA1210234)。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06,547,939.34元，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费用人民币103,415,702.02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3,132,237.32元。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四、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董事会审议程序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11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6,547,939.34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 监事会意见  
2024年11月29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29 证券简称:洛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3  
债券代码:113689 债券简称:洛凯转债

##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金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在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凯股份”或“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12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03.41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343.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63.22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479.8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XYZH/2024BJAA1210232)。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1	新能源及智能电网新型电力装备制造项目	31,655.28	28,243.10
2	补充流动资金	12,100.00	12,100.00
	合计	43,755.28	40,343.10

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同时，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低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金额，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 and 轻重缓急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 现金管理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

(二) 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 现金管理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 产品类型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筛选，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大额可转让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五) 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六) 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 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期满后将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八)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开展。公司合理方式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尽管本次现金管理是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公司亦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投资组合，但金融市场发生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投资组合，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 针对投资风险采取的措施  
公司现金管理仅限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开展。公司合理方式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

六、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该事项。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29 证券简称:洛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0  
债券代码:113689 债券简称:洛凯转债

##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4年11月25日通过电话、微信、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钱行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并按计划达到预期收益，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完成后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该行为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有利于维护股东的整体利益。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内容与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人民币106,547,939.34元置换前期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上述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洛凯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79 证券简称:一鸣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0

##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 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9日(星期一)下午 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02日(星期一)至12月0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电子邮箱iminfoof@yi-mi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3日发布公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计划于2024年12月09日 下午 14:00-15: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9日 下午 14:00-15: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朱立科先生  
董事会秘书:林益雷先生  
财务总监:邓秀军先生  
独立董事:吕巍先生、邵冲女士、蓝发庆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12月09日 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 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02日(星期一)至12月0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说明会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7-88350180  
邮箱:iminfoof@yi-ming.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79 证券简称:一鸣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1

##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11月28日、11月2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

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股票已连续4个交易日(2024年11月26日、11月27日、11月28日、11月29日)涨停，股价除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最近四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换手率达到28.23%，与以往相比，公司股票交易量大幅增长，公司股价短期内波动较大，存在炒作风险。  
●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基本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一鸣食品”)股票于2024年11月28日、11月2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送函问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以及热点概念等事项。  
(四) 其他价格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基本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鉴于近期公司股价波动较大，现对公司有关事项和风险提示如下：  
(一)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已连续四个交易日(2024年11月26日、11月27日、11月28日、11月29日)涨停，股价分别于2024年11月28日披露《一鸣食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于2024年11月29日披露《一鸣食品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于2024年11月29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近期股价除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截至2024年11月29日，根据同花顺金融终端发布的信息显示：公司股票市净率(TTM)为250.4188，市净率为5.3499，根据近四个交易日累计换手率为28.23%，公司股价短期内波动较大，存在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以及热点概念等事项。  
(三) 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鲜乳制品与烘焙食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连锁经营业务。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有关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一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4-105  
债券代码:113670 债券简称:金23转债

##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投资者交流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时间:2024年12月4日(星期三)下午 14:00-16:00  
● 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区集贤路1999号金牌大厦会议室  
● 会议方式:现场交流方式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以及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会议时间:2024年12月4日 下午 14:00-16:00  
三、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区集贤路1999号金牌大厦会议室  
四、会议方式:现场交流方式

五、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钱建群先生，副总裁王永辉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陈建波先生，总裁助理陈毅华先生，轮值执行副总裁刘少华先生。

六、报名方式:拟参加本次交流会的投资者请于2024年12月2日17:00前将报名信息(单位/姓名)发送至电子邮箱金牌家居投资者服务处(goldenhometeam@ccmc.com.cn)。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交流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3日17: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公司邮箱(goldenhometeam@ccmc.com.cn)，我们将在交流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七、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运营部25556861  
联系电话:0592-5556861  
电子邮箱:goldenhometeam@ccmc.com.cn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和支持。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4-106  
转债代码:113670 转债简称:金23转债

##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下修正“金23转债”转股 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2024年11月1日至2024年11月29日，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内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30.61元/股)，触发了“金23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决定向下修正“金23转债”的

转股价格。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的期间从2024年12月2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将按照规定召开会议决定是否向下修正“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90号文核准，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77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7亿元，期限6年，债券利率分别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第三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00%(含最后一个月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5月16日，“金23转债”(债券代码:11367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金23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39.57元/股(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金23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9日起由39.57元/股调整为38.85元/股;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金23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5日起由38.85元/股调整为38.26元/股，转股时间为2023年10月2日至2029年4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 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在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中的较高者，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及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生发生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 修正程序  
当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股价格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4年11月29日至2024年11月29日，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30.61元/股)，触发了“金23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三、关于本次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情况  
自2024年11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金23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其中：关联董事钱建群、潘孝凡、福建建北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公司基本情况、股价走势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内在价值的判断，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向下修正“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的期间从2024年12月2日重新起算，公司股价若再次触发此条款，公司将按规定召开会议决定是否向下修正“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

四、风险提示  
从2024年12月2日起，若再次触发“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将按照规定召开会议决定是否向下修正“金23转债”的转股价格。届时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